

中国和世界贸易组织—— 自由贸易是人类进步和福利的引擎

Gerhard Friedl

不管是在亚洲、非洲、美洲还是在澳洲或欧洲，最初的人类都是采摘者和狩猎者，他们以自然界能找到东西来充饥御寒，维持生计：水、果实、种子、草根、树叶等。他们还用打猎所获得的动物皮做成口袋盛装收集来的食物。猎人不但可提供宝贵的食物，而且还提供动物的皮毛和骨头制成服装、工具和武器。随着人类的发展，以物物交换为形式的原始和简单的贸易为人类以采摘和狩猎为主的生活带来了新的生机。这种物物交换的贸易延续了几个世纪，直到货币和货币经济的出现。这以后，贸易基本上以今天我们所熟悉的形式保持了下来。

由此可见，最初的人类并不只是采摘者和狩猎者，而且很快也成为了商人。今天，无论是在国内贸易还是在国际贸易，我们在从事货物交易的过程中仍能找到人类最初进行贸易时所遵循的原则，那就是：自由和公平的贸易对交易双方都会带来好处。

采摘者和狩猎者很快就开始了以水果和花生杏仁换取肉类的贸易。采摘者在采集食物方面是行家里手，他们知道什么地方有果实可采，哪些果实可以食用，哪些果实有毒。狩猎对于他们来讲不是太年幼就是太年老，不是身体太弱就是动作太慢，所以，他们将涉猎的任务交给了身强力壮、动作敏捷的猎人。猎人则是捕猎和宰杀的好手。由此也就有了最初的工作分工，出现了以家庭、家属和部落之间的贸易。在迁移的途中，人们开始与陌生人进行交易，因为一个家属所拥有的也许正是另一个家属所缺少的。一方拥有漂亮的皮毛，另一方可能拥有锋利的矛和坚固的盾。有了物物交换也就有了讨价还价（谈判），从而也

就有了交流，至今，交流仍是任何理解和谅解的基础。

也许您们会问，我为什么要在这里讲人类的早期生活。毫无疑问，我们知道中国和非洲都拥有悠久的历史。但为什么还要在一个关于当代世界贸易组织的报告中先带大家去“漫游”人类的早期生活呢？那是因为现代贸易是建立在人类早期的交易原则之上的。世界贸易组织为人类早期的交易原则赋予了新的定义。世界贸易组织的精髓是：自由贸易是贸易各方获得利益的保障，自由贸易不是一种短期行为，自由贸易是人类进步和福利的引擎。

鉴于在人类早期就已出现的工作分工（采摘者和狩猎者），英国政治经济学巨匠利卡多（David Ricardo）早在 200 多年就提出了相对优势的理论，这一理论听起来很复杂，实际上却很简单。根据利卡多的理论，任何一个国家只要根据自己的特长，以最擅长和最经济的方式生产产品并与其它国家进行产品的自由贸易，这个国家就会从中获得最大的利益。这样，人类所拥有的自然资源就能通过国际分工得到最佳的利用。

与人类早期的贸易相比，这一理论的新意就在于认识到了自由贸易能使所有的国家从中受益，因为没有一个国家能做到以最佳和最便宜（成本最低）的方式生产所有的产品，这就需要国家之间的贸易，以便双方都从中获益。让我们通过一个例子来加以说明。德国和瑞士都属于发达国家，而且其发达程度也不相上下。两国都有其自己的名牌产品，两国的许多工业产品无论是质量还是价格都又可以互相媲美，尽管如此，德国与瑞士之间的贸易额却要比与整个非洲贸

易额还要大。这充分说明，自由贸易是一个国家进步和福利的重要引擎。

利卡多的理论被实践证明是正确的。人类已迈进到了世界贸易组织的年代。世贸组织最重要的任务是要为自由和公平的世界贸易创造良好的框架条件。作为联合国的一个下属组织，世界贸易组织成立于 1995 年。中国于 2001 年 12 月作为第 143 个成员国加入了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是一个不断进取和充满活力的组织。世贸组织有今天这样的发展可谓是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在起发展壮大进程中，世贸组织走过了漫长路程。世贸组织的历史可以追溯到战后的 1945 年，当时，面对第二次世界大战所遗留下来的灾难，以美国为主的一些国家希望能建立一个新的世界秩序。

建立这样一种新的世界秩序当然也包括世界经济关系的秩序。到 1947 年为止，人们起草了一个世界贸易宪章，但这个宪章生不逢时，在为此召开的哈瓦那国际大会上，各成员国未能就建立一个国际贸易组织达成一致。当时，欧洲各国饱受战争的创伤，经济实力有限，殖民主义的影响还很明显。美国也不十分看重计划中的国际贸易组织（ITO），美国认为贸易宪章不够自由，包含太多的干预条款，国际贸易组织因此而流产，但是人们急需一个能替代这一流产组织的新机构。

结果是人们在没有组织机构的情况下开始了谈判。机构本身并不重要，关键是要把关税降下来。为了将通过艰难的谈判所得到的成果保存下来，人们将它们汇总在一个协定里，各成员国都在协定上签了字。这就是著名的关贸总协定（GATT）。关贸总协定本来是一个临时性的产物，但它却旷日持久，人们一直等待了整整 43 年，才实现了 1947 年就有过的梦，经过关贸总协定艰苦的 8 轮谈判，终于迎来了世界贸易组织的诞生。其中三个大的发展阶段值得一提。

1. 1947 年—1962 年：关贸总协定诞生和 5 轮降低关税的谈判
2. 1963 年—1977 年：2 轮谈判，包括非关税贸易壁垒，既消除不利于自由贸易的

行政规定

3. 1986 年—1994 年：第 8 轮谈判，最主要的成果就是成立了世界贸易组织。除此

以外，多边贸易体系（即由世界贸易组织协调的国家和国家之间的贸易关系）扩大到了服务领域和知识产权的保护，另外，还设立了处理成员国之间发生贸易纠纷的调解仲裁机制

世贸组织框架内制定的所有贸易规则都建立在下述三项原则之上：

- 最优惠原则
根据这一原则，一个国家如向某一个国家提供贸易优惠政策，特别是优惠的关税待遇，那么这个国家也必须对所有其它成员国家提供相同的优惠待遇。这一最优惠原则保证了没有歧视的自由贸易。
- 国民待遇原则
根据这一原则进口物品和本国产品应受到相同的待遇，例如：相同的税率、同样的标准等。这一原则同样可预防贸易歧视。
- 透明原则
原则上禁止所有非关税的进口限制规定，当然在这方面还有许多不尽人意的地方。为了让贸易伙伴知道和计算出关税，每个成员国必须事先确定每类产品的最高进口税率，确定后的最高税率不得单方面废止或修改。

在实际工作中，违背上述原则的事也还经常发生。

世贸组织的任务完成的怎么样呢？对于世贸组织的工作来讲，三个贸易协定起着决定性的作用，这三个协定是：关贸总协定（GATT），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和知识产权协定（TRIPS）。

首先让我们来看一看关贸总协定。早在世贸组织成立以前，关贸总协定就已取得了长足的进展。关贸总协定最初要解决的问题是降低关税，但不久人们就发现，并不只是关税构成了贸易障碍，各种形式的不正当竞争也可能对自由和无歧视的贸易构成障碍。所以关贸总协定的几轮谈判中就倾销和补贴、技术性贸易壁垒和对产品（特别是农产品）有歧视的卫生措施等问题展开了艰苦的谈判。为了给自己创造有利的贸易条件，一些国家及有关国家的企业设立了诸如进口许可证、发货前检查、原产地规则，特别是那些与保护本国消费者利益联系在一起的行政规定或技术标准等贸易壁垒。在这些贸易壁垒后面往往隐藏着保护本国经济的贸易保护主义。例如欧洲国家与美国有关进口美国经激素处理的肉类的争议，按照欧盟的卫生规定这类肉是禁止进口的。欧洲国家通过制定特别的规定限制来自美洲的香蕉进入欧洲，因为出于殖民历史的原因，一些殖民地国家被作为香蕉出口国得到优惠保护。

从以上例子不难看出，世贸组织在其发展的道路上只能一步步地往前走，那些原则上被成员国所接受的贸易自由化规则也只能经过较长的过度期才能实现。

服务贸易总协定也设立了相当长的过度期，原则上人们希望在服务贸易中也能实施最惠原则，也就是说对一个成员国承诺的最优惠待遇对其它所有成员国同样有效。为了实现这一目标，人们设立了长达 10 年的过度期，也就是说，如

果没有其他的约定，服务贸易的真正自由化最早要到 2005 年才有可能实现，这不足为怪。在外国服务企业落户注册事宜上，各成员国取得了共识，比如说银行在国外落户注册目前要简单多了。在金融和通讯（电话、传真、数据传送和卫星通讯等）领域贸易自由化也取得了很大的进步。

在服务贸易方面，世贸组织还有漫长的道路要走。知识产权贸易也面临着同样艰巨的任务。知识产权贸易协定旨在防止假冒名牌产品的生产，取缔产品的盗窃行为。大家也许对产自香港的劳力士手表、泰国的 Levis 牛仔服和来自巴西的 Dior 香水并不陌生。世贸组织关心的当然要比这些要多的多。所有成员国最后都应引入保护知识产权（专利和商标）、保护企业经营秘密、保护版权等最低标准。这里人们也为发展中国家设置了较长的过度期和特殊规定。

困难和问题并不仅仅在于制定没有歧视的自由贸易所需的有约束力的规则，这些制定出来的规则还必须得以实施。这就提出了一个问题：如果有成员国不遵守世贸规则或成员国之间在理解和解释世贸规则时出现不同看法时该怎么办呢？如果在贸易中出现纠纷该怎么办呢？世贸组织在成立之初就设立了纠纷仲裁制度。只要觉得自己的贸易权利受到了其它成员国的伤害，任何一个成员国都可以启动仲裁程序。仲裁程序是如何运作的呢？世贸组织禁止自以为受到侵害的成员国采取单方面的惩罚性措施，受到侵害的一方首先必须提请世贸组织有关机构作出仲裁。

通过世贸组织及其仲裁机构解决贸易纠纷旨在澄清纠纷，并不是为了惩罚某一个成员国。最近欧盟和美国之间的钢铁贸易纠纷的解决就是一个这方面的事例。经过了多年的争议后，世贸组织最后给了欧盟一个公道：欧盟可以每年向美国实行 40 亿美元的贸易制裁。德国

经济部长随即发表声明指出，德国和欧盟都无意对美国实行贸易制裁。人们正在静观即将出台的美国贸易法案，鉴于世贸组织的裁决，美国也表示愿意就这一纠纷展开进一步的谈判。鉴于世贸组织所作出的裁决，纠纷双方很有可能会达成共识，尽管在这方面人们需要有很大的耐心。国际合作来不得“快马加鞭”，也不会有绝对的最佳解决方案，纠纷双方只能追求各自的最佳结果。

基本的原则是：澄清纠纷，寻求和解。欧盟贸易专员帕斯卡尔·雷米（Pascal Lamy）在中国入世时特别强调了这一点。他说，在出现分歧时，欧盟将本着诚意与中国一道寻求解决分歧的途径，只有在特殊情况下才会请求仲裁。雷米说：“我们知道，我们和中国之间会出现问题。我们也知道，中国会有问题。但我们必须将可能出现的问题作为一种积极的互动关系来看待”。

事实上，拥有近 13 亿人口和巨大市场潜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加入世贸组织无论在数量上还是在质量上都给国际贸易体系带来了积极的影响。现在，世贸组织代表了近十分之九的世界贸易额，十分之九的世界人口和十分之九的世界经济产值。世贸组织的扩大对世界贸易所带来的正面影响会让各方受益。毫无疑问，中国的市场开放首先要求中国积极与世界接轨，只有这样，市场的开放才能转换成对老百姓实实在在的好处。朱容基总理把中国入世比喻为“走钢丝”，实际上，入世后中国不但可以大大地提高其出口贸易，特别是纺织品和服装贸易，但同时中国在自己的国内市场上也会越来越感到来自全世界的竞争压力。

感到竞争压力的首先是工业企业和银行保险业。因为过度期结束后，中国就必须遵守世贸组织的通行规则，这就意味着要大大地降低关税和其它入关限制，例如汽车的关税要从现在的 80-100%降

低到 2006 年的 25%。外国公司在中国通讯公司持股马上可高达 25%，到 2006 年可增加到 49%。2004 年开始，外国银行可在中国从事人民币业务并向中国企业客户提供服务，到 2006 年可向私人客户提供服务。来自世贸组织成员国的商品最迟到 2006 年就可在中国市场上畅通无阻。

当然，入世对中国也会带来很大的好处，其中较明显的是上面提及的纺织品和服装出口。从 2005 年开始，中国的纺织品和服装将不受配额和定额的限制进入欧盟和美国市场，在皮革和食品领域中国也有望大大提高出口数量。专家们认为，在市场开放的过程中，中国经济在资本密集型的产品方面将受到较大的压力，这方面只有通过技术改造和现代化来加以调控。在劳动密集型产品方面，中国因其廉价的劳动力具有一定优势，可望扩大出口。

随着中国加入世贸组织，中国的农业将面临巨大的挑战，粮食、大豆、菜籽和棉花制品在市场贸易自由化的进程中将首先受到来自美国和加拿大的同类进口产品的冲击。但中国廉价的水果和蔬菜受到的冲击不会太大。许多农业人口将因此而失业，经合组织的一份报告指出，中国目前有大约 1 亿 5 千万农村富余劳力，这一状况将因世贸组织的规则而进一步加剧，为了在工业企业找到一份工作，农村人口将进一步涌向城市，所以说，入世也要求中国必须进行结构调整和结构改革。

根据德国的经验，建议中国稳步发展和扶持中小企业。毫无疑问，中国这样人口众多、幅员辽阔的大国需要大型的企业，没有一个有实力的工业国家能放弃大型企业，德国也是如此。但德国的就业引擎依然是广大的职工人数在 1000 名以下中小型企业。这些中小型企业提供了近 80% 的就业岗位并创造了近 80% 的社会生产总值。中小型企业比大型企

业要灵活，它们分布在全国各地，对促进地区经济、减少农村人口向城市的转移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尽管有各方面的困难，就如其它国家所经历的一样，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必将具有积极的作用。德国西门子公司董事会总裁和德国经济亚太委员会主席海因利希·皮埃尔指出：“从经济上来看，我们在中国已有了极具潜力的合作伙伴，内部市场之大和对任何尖端科技和创新的兴趣和吸纳的积极性将进一步加强对世界各地企业的吸引力。德国企业在激烈竞争的中国市场上扮演重要角色的条件无疑是好的。我们必须清楚得看到，中国企业也将越来越走向国际市场，也包括我们欧洲的市场，而且中国企业将会以高效和低成本的产品向我们走来。这意味着我们将面临来自中国的来势凶猛的竞争。从绝对数字来看，中国今天就已具有了强大的经济实力。在未来的几年中，中国的经济将赶超别国并跻身世界的前例。中国这样一个值得骄傲的大国成为世界贸易组织的一员是一件好事，她会加强世界贸易”。

多哈会议后，新一轮谈判将进一步降低关税和其它贸易限制，这些都将是有益于第三世界国家。欧盟虽然没有制定出具体的时间表，但总算第一次同意逐步取消农业补贴，美国也同样表示要放宽对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农产品进口限制。在经历了长年的犹豫和反对后，这是一个迎合发展中国家主要要求的强烈信号。实际上，主要工业国家对发展中国家的强势工业产品还在采取贸易保护主义。在新一轮谈判中，人们将回看到，随着世贸组织成员国的不断增加，发展中国家在数量上就会占优，特别是中国入世后，其它发展中国家读期望着与中国结成联盟，另外，新任的世贸组织总干事泰国人苏帕灿也将成为发展中国家的律师。贸易问题往往也是权力问题，即使世贸组织原则上采取一致共识的做法也是一样。

没有一个国家能以最佳和最便宜的方式生产所有的产品。世界性的有效的工作分工及其与此相关联的自由贸易已在过去给人类带来了巨大的进步。关贸总协定是一个成功的神话！尽管如此，机遇还没有用到尽头，即使是世界贸易组织也还可进一步书写成功的篇章。欧盟估计，如将现有的关税降低一半，全世界将因此而获益 4200 亿欧元。美国密西根大学的一项调查认为，现有工业、服务业和农业中的贸易限制如能减少三分之一，人类就可因此而收益 6000 亿美元。即使自由贸易的好处没象以上预测的那样潜力巨大，我们也应在世界贸易组织规则的基础上作一个尝试，我相信我们一定回取得成功。

（张社蚕译）